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2-006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 4 月 29 日，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在崂山区深圳路 18 号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以邮件通知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和信审字（2022）第 000611 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105,650,270.09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80,180.84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514,187,906.85 元（扣除 2021 年 6 月分配股利 23,663,386.52 元），可供股东配利润为 590,594,609.58 元。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200,000,000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2,731,039 股后的总股本 197,268,961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66 元（含税），预计应当派发现金股利 32,746,647.53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出具了和信审字（2022）第 00061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 2021 年年度公司总资产 126,079.13 万元，总负债 17,152.75 万元，净资产 108,926.38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10,819.2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0,565.03 万元。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出具了和信审字（2022）第 000612 号《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编制了《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规范体系情况。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十）《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拟向包括但不限于招商银行、浦发银行、光大银行、交通银行、青岛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汇丰银行、浙商银行、中信银行等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 亿元整（最终以合作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主要包括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贸易融资、黄金租赁、保理、保函等短期信贷业务以及经营性物业等长期信贷业务。

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具体信贷业务时在相关文件上签字，董事会不再就每笔信贷业务出具单独的董事会决议，本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 2022 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框架预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在 2022 年度及下一年度股东大会之前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康普顿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贷款担保总额，在预计额度范围内可滚动使用，单笔担保额度不另行限制，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被担保人实际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在本次审议通过的预计额度内，具体审批、决定各担保事项。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3.5 亿元人民币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本议案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关于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审计报酬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关于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关于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六）《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七）《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八）《关于召开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下午 2:00 在崂山区深圳路 18 号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题如下：

1.《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 2022 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框架预案》

8.《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9.《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审计报酬的议案》

11.《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4.《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16.《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7.《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8.《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除上述议案外，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2-010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被担保人名称：青岛康普顿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普顿石油化工”)?本次预计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均无对外逾期担保?本次预计担保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为保证公司子公司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公司需要对外提供担保。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拟同意公司自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为全资子公司康普顿石油化工提供一定额度的贷款担保。现将年度的预计贷款担保情况介绍如下：

一、年度预计贷款担保情况概述

本预案涉及的贷款担保，主要是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康普顿石油化工提供贷款担保。预计年度累计贷款担保金额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二、预计的贷款担保具体情况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亿元)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康普顿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5
合计		2.5

三、预计的担保人、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朱振华，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18 号，经营范围：生产、加工：制动液、防冻液、添加剂、润滑油、润滑脂、清洁剂、蜡制品等汽车养护用品、半成品及售后服务；汽车用品及电子元器件的批发；上述相关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日用品、办公用品、劳保用品、纺织服装、数码产品附件、汽车维修保养设备、货架、展架的销售；与润滑油、防冻液、汽车养护用品有关的设计、研究开发、检验测试、技术成果转让、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青岛康普顿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注册资本 3,3383.3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强，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龙首山路 192 号，经营范围：生产、加工：制动液、防冻液、润滑油添加剂、润滑油、润滑脂、清洁剂、蜡制品、汽车养护用品、及售后服务（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批发零售：汽车用品、电子元器件；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经营其它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康普顿石油化工总资产 72,088.26 万元，净资产 59,701.87 万元，总负债 12,386.39 万元，净利润 5,278.49 万元。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向金融机构等申请融资时，由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及由子公司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并对其到期偿付承担连带责任。上述担保相关协议尚未签订，实际提供担保的金额、种类、期限等条款和条件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五、贷款及贷款担保理由和风险

由于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存在项目建设及生产经营、资金融资等需求，为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高效、顺畅，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争取相关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的授信支持而提供条件。

鉴于本框架预案中，被担保人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同于一般意义上的对外贷款及担保，所以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风险均在可控范围内，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及公司整体利益。因此，以框架性贷款及担保预案的形式对公司内部年度贷款及担保情况作出预计，并按相关审议程序进行审议，既兼顾了公司实际发展、经营决策的高效要求，又满足了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关于上市公司审议程序的要求。

六、董事会意见

为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高效、顺畅，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争取相关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的授信支持而提供条件。

鉴于《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 2022 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框架预案》中，被担保人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同于一般意义上的对外贷款及担保，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风险均在可控范围内，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及公司整体利益。因此，以框架性贷款及担保预案的形式对公司内部年度贷款及担保情况作出预计，并按相关审议程序进行审议，既兼顾了公司实际发展、经营决策的高效要求，又满足了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关于上市公司审议程序的要求。为此，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预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康普顿石油化工现实情况，公司为其提供贷款担保有利于推进其生产经营开展。鉴于《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 2022 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框架预案》中所涉及的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同于一般意义上的对外担保，担保风险安全可控，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因此，独立董事同意本预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其他说明

1、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以上被担保人实际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在本次审议通过的预计额度内，具体审批、决定各担保事项。

2、本授权在下一年度股东大会作出新的或修改之前持续有效。

3、当公司以上范围内的担保总额控制在预计的 2.5 亿元（或等值外币）之内时，可滚动使用，单笔担保额度不另行限制。

九、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康普顿石油化工实际已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5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59%。本公司除对全资子公司担保外，不存在其它对外担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十、备查文件目录

1、《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2-011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信托等金融机构
- 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 3.5 亿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一、购买理财产品概述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3.5 亿元人民币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本议案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理财方案主要内容

（一）投资金额

拟使用不超过 3.5 亿元人民币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二）投资方式

闲置资金现金管理主要方式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货币基金、银行理财、信托产品等。

（三）投资期限

本次现金管理的期限为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四）资金来源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五）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一年内行使上述事项的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三、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委托理财资金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也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安排相关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预估和预测，购买后及时分析和监控理财产品的投向和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内审部门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的日常运营资金需求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购买理财产品，取得一定理财收益，从而降低财务费用。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购买理财产品以公司名义进行，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决策权。公司独立董事对理财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2-012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2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

1、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的薪酬为每年 8 万元（含税）。

2、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按其所任岗位领取薪酬，不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3、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其所任岗位领取薪酬，不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

二、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固定薪资和浮动薪资两部分组成；其中固定薪资按已签订的《劳动合同》执行，按月发放；浮动薪资根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计算，按季度/半年发放。年终根据公司利润和业绩完成情况发放超目标利润分享奖金。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薪酬的发放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公司 2022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2-013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审计报酬的议案》，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该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相关工作，严格履行了双方业务约定书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由于双方合作良好，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2）成立日期：1987 年 12 月成立（转制特殊普通合伙时间为 2013 年 4 月 23 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济南市文化东路 59 号盐业大厦七楼；

（5）首席合伙人：王晖；

（6）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1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为 37 位，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258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69 人；

（7）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26793.15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2918.9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1081.43 万元。

（8）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44 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金融业、文化体育娱乐业、综合业等，审计收费共计 5961 万元。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与本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客户为 3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没有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左伟先生，199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8 年开始在和信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4 份。

（2）签字注册会计师晓玲先生，201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8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 6 份。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罗炳勤先生，199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 年开始在和信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1 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左伟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吕晓玲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罗炳勤先生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左伟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吕晓玲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罗炳勤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在本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含内部控制审计费 25 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相比，未发生变化。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按照审计工作量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业资质、专业能力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经审查：该事务所在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服务过程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全面完成了审计相关工作。该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公司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利于增强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度审计服务的过程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全面完成了审计相关工作。本次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本次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我们同意将《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审计报酬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公司此次续聘该事务所有利于增强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审计报酬的议案》，同意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本次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3、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2-014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有关规定和披露要求，公司 2021 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情况

产品类别	产量(吨)	销售量(吨)	销售收入(元)
车用润滑油	12,569	12,944	201,897,718
工业润滑油	2,911	2,407	22,769,174
防冻液	3,130	3,159	16,391,999
汽车养护品	16	28	757,655

（二）2021 年第四季度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产品名称	2021 年	第四季度价格	2020 年	第四季度价格	变动幅度
车用润滑油	15,598		14,894		4.7%
工业润滑油	9,458		8,658		9.2%
防冻液	5,189		4,263		21.7%
汽车养护品	27,132		30,839		-12.0%

（三）2021 年第四季度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公司 2021 年四季度基础油采购均价较上年同期上涨 2,141 元/吨，涨幅为 39.3%；添加剂采购均价较上年同期上涨 1,314 元/吨，涨幅为 7.7%；本季度无采购乙二醇。

（四）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季度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且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2-016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进行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公司章程》做如下修改：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由原青岛康普顿石油化学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共同作为发起人，由原青岛康普顿石油化学有限公司以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在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由原青岛康普顿石油化学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共同作为发起人，由原青岛康普顿石油化学有限公司以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在青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营业执照号码为：91370200775690330236。
	第十二条 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的规定，设立共产党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公司为党组织的活动提供必要条件。
第十二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公司依照本章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第十二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或者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公司依照本章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第二十三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一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因本章程第二十一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须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依照第二十一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10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6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属于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10%，并应当在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第二十四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须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十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六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属于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百分之十，并应当在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第二十六条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一年锁定期满后，拟在任职期间买卖本公司股份的，应当按有关规定提前报上交所备案。	删除一年锁定期满后，拟在任职期间买卖本公司股份的，应当按有关规定提前报上交所备案。第二十七条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